

证券代码：002682 证券简称：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2017-082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我们通过对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的财务资料进行核查和询问相关人员，就报告期内（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现就核查结果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二）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发生的担保均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参股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截至2017年6月30日，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余额为1,700.00万元，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担保余额为91,092.79万元，两项合计92,792.7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35.29%。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主要是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或授信提供担保，是出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对外担保事项均按监管规则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事项。

独立董事：黄衍电 王克 汤新华

2017年8月18日